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人名称	贵州省体育局				
联系人	何林		联系电话	0851-86810657	
采购项目名称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			
采购项目金额	200万元				
采购品目	序号	品 名	金 额 (万元)	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	授权情况
	1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200	贵州省足球协会	自有
申请理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一：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二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三：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四：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；				
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	1.根据《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》（八）健全协会管理体系。中国足球协会会员应当体现地域覆盖性和行业广泛性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参照中国足球协会管理体制调整组建，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章程以会员名义加入中国足球协会，接收中国足球协会行业指导和管理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担负本地区、本行业的会员组织建设、竞赛、培训、各类足球活动开展、宣传等职责。经过努力，逐步形成覆盖全国、组织完备、管理高校、协助有力、适应现代足球管理运营需要的协会管理体系。 2.根据《贵州省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》（黔委厅字〔2017〕50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具有公益性和广泛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的全省足球运动领域的社团法人，是代表我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组织的唯一合法机构，是承担社会公共管理职能的社会组织，主要负责服务各足球机构，团结联系全省足球力量，推广足球运动，培养足球人才，执行行业标准，发展完善各级各类竞赛体系，指导建设省级各类足球队，督查推动足球事业和足球产业共同发展。” 3.根据《贵州省人民政府足球改革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》（黔足改联发〔2017〕1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全省足球运动的社团法人，具有公益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和代表性，负责全省足球运动项目普及和开展，是代表贵州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的唯一合法组织；承担社会足球公共管理职能，服务联系全省足球社会机构和广大足球爱好者，管理和指导各类足球俱乐部和运动队；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体育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承担并完成中国足球协会和省体育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省体育局对省足球协会给予必要的监督和业务指导。”				
专家意见 (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、意见)	理由一需满足条件(同时满足)	(1)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（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）  (2)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  (3)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			
	理由二需满足条件	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		
	理由三需满足条件	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			
	理由四需满足条件	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		
专家结论	专家签字：           年 月 日 2021-6-23				

注：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。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

	<p>(一)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。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</p>	<p>1、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：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。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，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，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，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。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</p>	2、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，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，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，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
财政部编著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，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		(二)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，前期无法预知，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。项目具有可预见性，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，导致项目紧急的，不适用该项目规定。	
		(三)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人名称	贵州省体育局				
联系人	何林		联系电话	0851-86810657	
采购项目名称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			
采购项目金额	200万元				
采购品目	序号	品 名	金 额 (万元)	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	授权情况
	1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200	贵州省足球协会	自有
申请理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一：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二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三：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四：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；				
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	1.根据《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》（八）健全协会管理体系。中国足协会员应当体现地域覆盖性和行业广泛性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参照中国足球协会管理体制调整组建，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章程以会员名义加入中国足球协会，接收中国足球协会行业指导和管理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担负本地区、本行业的会员组织建设、竞赛、培训、各类足球活动开展、宣传等职责。经过努力，逐步形成覆盖全国、组织完备、管理高校、协助有力、适应现代足球管理运营需要的协会管理体系。 2.根据《贵州省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》（黔委厅字〔2017〕50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具有公益性和广泛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的全省足球运动领域的社团法人，是代表我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组织的唯一合法机构，是承担社会公共管理职能的社会组织，主要负责服务各足球机构，团结联系全省足球力量，推广足球运动，培养足球人才，执行行业标准，发展完善各级各类竞赛体系，指导建设省级各类足球队，督查推动足球事业和足球产业共同发展。” 3.根据《贵州省人民政府足球改革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》（黔足改联发〔2017〕1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全省足球运动的社团法人，具有公益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和代表性，负责全省足球运动项目普及和开展，是代表贵州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的唯一合法组织；承担社会足球公共管理职能，服务联系全省足球社会机构和广大足球爱好者，管理和指导各类足球俱乐部和运动队，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体育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承担并完成中国足球协会和省体育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省体育局对省足球协会给予必要的监督和业务指导。”				
专家意见 (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、意见)	理由一需满足条件(同时满足)	(1)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(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)  (2)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  (3)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			
	理由二需满足条件	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	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
	理由三需满足条件	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			
	理由四需满足条件	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		
专家结论	贵州省足协是我省唯一的专业社会组织，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规定，具有专业性、权威性及特殊性要求，所有要求数比赛、培训技术只能由该协会组织，其他机构组织是不可替代的。建议：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				
	专家签字：王瑛 年 月 日 2023 6. 23.				

注：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附后。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

	<p>(一)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。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</p>	<p>1、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：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仅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。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，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，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，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。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</p>	2、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，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，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，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
财政部编著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，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		(二)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，前期无法预知，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。项目具有可预见性，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，导致项目紧急的，不适用该项规定。	
		(三)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人名称	贵州省体育局				
联系人	何林		联系电话	0851-86810657	
采购项目名称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			
采购项目金额	200万元				
采购品目	序号	品 名	金 额 (万元)	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	授权情况
	1	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	200	贵州省足球协会	自有
申请理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一：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二：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三：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四：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；				
采购人申请理由具体说明	1.根据《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》（八）健全协会管理体系。中国足球协会会员应当体现地域覆盖性和行业广泛性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参照中国足球协会管理体制调整组建，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章程以会员名义加入中国足球协会，接收中国足球协会行业指导和管理。地方、行业足球协会担负本地区、本行业的会员组织建设、竞赛、培训、各类足球活动开展、宣传等职责。经过努力，逐步形成覆盖全国、组织完备、管理高校、协助有力、适应现代足球管理运营需要的协会管理体系。 2.根据《贵州省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》（黔委厅字〔2017〕50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具有公益性和广泛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的全省足球运动领域的社团法人，是代表我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组织的唯一合法机构，是承担社会公共管理职能的社会组织，主要负责服务各足球机构，团结联系全省足球力量，推广足球运动，培养足球人才，执行行业标准，发展完善各级各类竞赛体系，指导建设省级各类足球队，督查推动足球事业和足球产业共同发展。” 3.根据《贵州省人民政府足球改革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》（黔足改联发〔2017〕1号）“省足球协会作为全省足球运动的社团法人，具有公益性、专业性、权威性和代表性，负责全省足球运动项目普及和开展，是代表贵州省参加中国足球协会的唯一合法组织；承担社会足球公共管理职能，服务联系全省足球社会机构和广大足球爱好者，管理和指导各类足球俱乐部和运动队；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体育工作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承担并完成中国足球协会和省体育局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省体育局对省足球协会给予必要的监督和业务指导。”				
专家意见 (根据需满足条件分别填写具体理由、意见)	理由一需满足条件(同时满足) 足)	(1)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(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)			
		(2)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			
		(3)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			
	理由二需满足条件	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		
理由三需满足条件	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				
理由四需满足条件	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			
专家结论	  专家签字：孙立 2025年6月23日				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

财政部编著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释义明确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，采购人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	(一)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。即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	1、使用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需同时满足三个方面的条件：一是项目功能的客观定位决定必须使用指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而非采购人的主观要求。仅因为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技术难度大，不能作为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二是项目使用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。项目功能定位必须使用特定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，且没有可以达到项目功能定位同样要求的其他替代技术方案。如果可以使用不同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替代，能够满足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功能定位的技术需求目标，且不影响项目的质量和使用效率，就不能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来确定供应商。三是因为产品或生产工艺的专利、专有技术或服务具有独占性，导致无法由其他供应商分别实施或提供，只能由某一特定的供应商提供。	2、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，主要是落实国家关于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改革等政策要求，充分考虑公共服务项目的特殊性并兼顾改革的力度和进度要求，从而需要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。
	(二)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采购人不可预见的情形主要是指采购人开展有关工作时，前期无法预知，非归因于采购人的情况。项目具有可预见性，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，导致项目紧急的，不适用该项规定。		
	(三)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	